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TARGET

TARGET INSURANCE (HOLDINGS) LIMITED

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161）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帝峯證券及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之條件已獲達成，且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全部104,282,000股配售股份已獲配售代理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50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6)名承配人。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配售事項的其他開支）分別約為52.14百萬港元及51.55百萬港元。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償還貸款，及／或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茲提述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四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配售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之條件已獲達成，且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全部104,282,000股配售股份已獲配售代理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50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6)名承配人。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配售事項的其他開支)分別約為52.14百萬港元及51.55百萬港元。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償還貸款，及/或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104,282,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於緊隨完成前之已發行股本20%；及(ii)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而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16.67%。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承配人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如有)均為獨立第三方。緊隨完成後，概無承配人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本公司於(i)緊隨完成前；及(ii)緊隨完成後之股權架構如下：

| 股東名稱 | 緊隨完成前 | | 緊隨完成後 | |
|----------------------------------|--------------------|---------------|--------------------|---------------|
| | 股份數目 |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概約% | 股份數目 |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概約% |
| Independent Assets | | | | |
| Management Limited (附註1) | 158,750,000 | 30.45 | 158,750,000 | 25.37 |
| Smart Neo Holdings Limited (附註2) | 138,822,000 | 26.62 | 138,822,000 | 22.19 |
| 康宏財務有限公司(附註3) | 75,484,000 | 14.48 | 75,484,000 | 12.06 |
| 穆宏烈先生(附註4) | 360,000 | 0.07 | 360,000 | 0.06 |
| 劉家儀女士(附註5) | 168,000 | 0.03 | 168,000 | 0.02 |
| 承配人 | - | - | 104,282,000 | 16.67 |
| 其他公眾股東 | 147,826,000 | 28.35 | 147,826,000 | 23.63 |
| 合計 | 521,410,000 | 100.00 | 625,692,000 | 100.00 |

附註：

1. Independent Assets Management Limited由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張德熙博士全資及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德熙博士被視為於該等158,7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Smart Neo Holdings Limited由執行董事兼董事會聯席主席吳宇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宇先生被視為於該等138,82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康宏財務有限公司由Convoy (BVI) Limited 全資擁有，而Convoy (BVI) Limited由康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康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於該等75,48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穆宏烈先生另持有1,640,000份本公司購股權。
5. 劉家儀女士另持有86,000份本公司購股權。
6. 百分比受限於湊整差異（如有）。

承董事會命
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謝錦輝

香港，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九位執行董事，為張德熙博士（主席）、吳宇先生（聯席主席）、穆宏烈先生（行政總裁）、陳學貞先生、劉家儀女士、韋偉成先生、林烽先生、戴承延先生及芮元青先生；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尹錦滔先生、黃紹開先生、艾秉禮先生、梁浩然律師及王軍生博士所組成。